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航电子	600372	ST昌河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洪伟	蔡昌滨
电话	010-58355270	010-58355270
传真	010-58355275	010-58355275
电子信箱	sunhw77@sina.com	chccb@tom.com

- 1.6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59,162,93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为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87,958,146.9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主要业务： 公司立足航空，积极拓展非航空防务及民用市场，面向航空、航天、兵器、船舶、

能源、石油化工、电子信息等领域提供配套产品及服务、公司民用产业涉及机电自动化、电子信息、基础器件等领域。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综合化的航空电子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产品谱系覆盖飞行控制系统、惯性导航系统、飞行航姿系统、飞机参数采集系统、大气数据系统、航空照明系统、控制板主件与调光系统、飞行告警系统、电驱动与控制系统、飞行指示仪表、电气控制、传感器、敏感元器件等航空电子相关领域。

经营模式： 公司总部负责战略管控、运营管控和资源整合，各子公司负责具体科研生产经营。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在防务装备制造领域具有多年优势，但随着军民融合政策的实施，行业竞争环境越来越激烈，公司要利用现有的航空技术优势，大力拓展军民融合技术延展空间，抢抓发展机遇，研判竞争态势，创新市场策略，补齐短板和不足，加快航电产业转型升级。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16,231,089,381.57	14,487,541,068.40	12.03	13,237,311,836.05
营业收入	6,809,466,030.25	6,606,659,394.86	3.07	5,998,575,07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011,170.74	600,595,472.06	-20.58	627,422,67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098,207.37	460,803,487.94	-42.69	426,070,30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52,431,640.90	5,157,777,061.82	9.59	4,891,285,29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759,395.41	91,146,116.04	470.25	305,050,664.49
期末总股本	1,759,162,938.00	1,759,162,938.00	0.00	1,759,162,93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12	0.3414	-20.56	0.35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12	0.3414	-20.56	0.35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	11.55	减少2.75个百分点	10.38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78,689,395.76	1,627,056,907.78	1,282,117,168.98	2,821,602,55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41,082.51	93,831,545.31	57,706,517.59	266,132,02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255,919.68	90,534,003.22	53,431,759.00	70,876,52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652,948.83	-215,777,288.03	-201,369,934.80	1,364,559,567.07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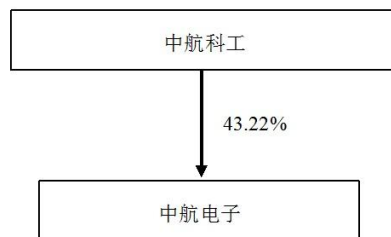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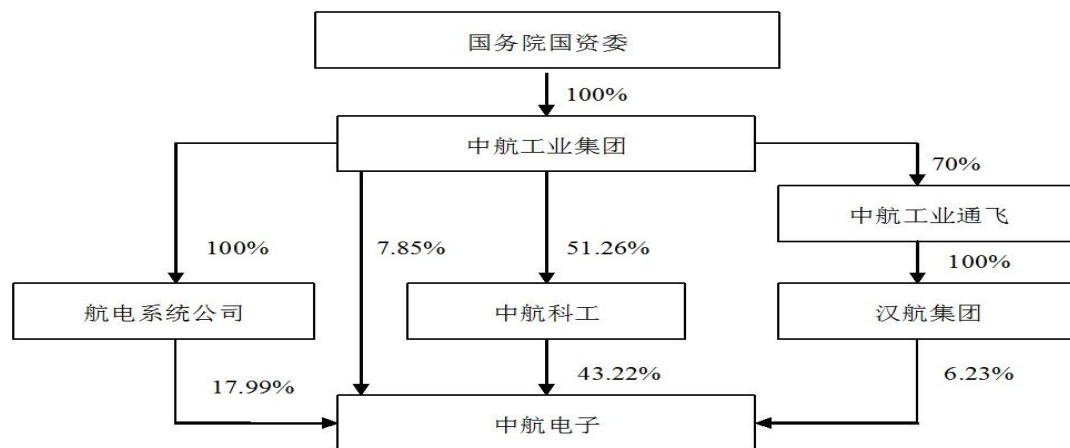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1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6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0	760,323,599	43.22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	316,509,442	17.99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18,002,581	138,174,782	7.85	0	未知		国有法人
汉中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4,059,139	109,631,472	6.23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237,103	19,875,874	1.13	0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188,875	18,188,875	1.03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766,676	15,352,623	0.87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860,777	11,860,777	0.67	0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624,100	9,624,100	0.55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997,250	5,033,758	0.29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航空电子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汉中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		无					

说明	
----	--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面对较为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及国内外电子行业的激烈竞争，公司在航空防务领域加快新技术和新产品创新研发，积极拓展空白专业和新业务领域，努力争取核心产品市场占位，重点型号任务圆满完成，业务收入稳步增长；在民用航空领域，全力保障重点民机项目总装下线，大力拓展通用航空、直升机、发动机、国际转包等市场；在非航空防务领域，大力推进航空电子技术在大防务领域的转化应用，以差异化高端产品为切入点，继续拓展船舶、兵器、航天、电子等非航空防务市场；在非航空民品领域，强化民品主业意识，坚持“创新驱动、系统集成、技术衍生、合作共赢”理念，推进非航空民品产业发展，高压清洗机、汽车零部件等民品业务保持持续增长，公司将进一步推动民品发展的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加大民品创新资金投入力度，实现非航空民品产业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 68.09 亿元，同比增长 3.07%，利润总额 6.81 亿元，同比减少 5.71%。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无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无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凯天电子与成都四川石化有限公司（“四川石化”）以及成都新源油品有限责任公司（“成都新源”）共同出资设立四川成航能源有限公司（“成航能源”），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凯天电子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占比 35%；四川石化出资人民币 340 万元，占比 34%；成都新源出资人民币 310 万元，占比 31%。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凯天电子与四川石化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四川石化在行使表决权方面与凯天电子保持一致，因此本集团对成航能源的表决权比例为 69%，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子公司上航电器之子公司上海航锐电源科技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航锐”）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法院已经依法受理上海航锐的破产清算申请，且裁定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生效。故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本集团对上海航锐不再拥有控制权并不再将上海航锐纳入合并范围。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无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8 日